

河北省科学技术厅

冀科创服函〔2022〕19号

河北省科学技术厅 关于加快科技型中小企业评价工作的通知

各有关单位：

科技部7月22日召开了第二次科技型中小企业工作协调视频会议，对（国家）科技型中小企业评价工作提出明确要求，对下一步开展“四科”标准科技型中小企业遴选进行了介绍。为贯彻落实科技部相关工作要求，通知如下：

一、加快推进（国家）科技型中小企业评价工作，全省（国家）科技型中小企业本年度受理截止时间到9月20日，我省市级评价工作机构务必在9月23日前完成审核推荐。

二、请各市认真评估年度任务完成情况，完成程度较低的，要加大工作力度，积极组织发动辖区内符合条件的中小企业参与评价，切实按照预定任务目标完成任务。

三、按照科技部开展科技型中小企业动态监测有关工作要求，对动态监测需要核查的企业和公示异议企业，各市级评价机构要认真核实及时反馈。

四、为方便各市推荐企业申报，经（国家）科技型中小企业

系统测算，向各市提供一批科技型中小企业备选名单。

- 附件：1. 各市年度任务目标完成情况汇总表
2. 科技型中小企业备选名单



(此件依申请公开)